

2015年营口沿海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

2018年分期偿还本金公告

根据《债券募集说明书》，2015年营口沿海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，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，自债券存续期第3年至第7年，每年按照债券发行总额的20%偿还债券本金。营口沿海开发建设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将于2018年1月26日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20%的本金。为保证分期偿还本金工作的顺利进行，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期债券基本情况

- 1、债券名称：2015年营口沿海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公司债券。
- 2、债券简称及代码：15营沿海；代码127098（上海证券交易所）
- 3、债务人：营口沿海开发建设有限公司。
- 4、发行总额：人民币15亿元整。
- 5、发行方式：实名制记账式。
- 6、债券发行批准机关及文号：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财金【2014】2930号文件批准公开发行。
- 7、债券存续期限：本次发行的企业债券为7年期，存续期间自2015年1月26日至2022年1月25日止。
- 8、债券利率及利息方式：票面利率（计息年利率）为6.45%。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；本期债券为单利计息，不计复利，逾期不另计利息。
- 9、还本付息方式：每年付息一次，债券存续期第3年至第7年每年偿还发行总量20%的本金，到期利息随本金一并支付。
- 10、付息日：2016年至2022年每年的1月26日（上述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，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），年度付息款项自该年度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。
- 11、付息期：自付息日起的20个工作日。
- 12、兑付日：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2018年至2022年每年的1月26日（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，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）。
- 13、信用级别：本期债券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综合评定，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，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AA。
- 14、本次兑付本金金额：人民币3亿元。

二、本期债券分期偿还本金情况

1、债权登记日：本期债券本年度的债权登记日为2018年1月25日。截至该日下午收市以后，持有本期债券投资者对托管账户所记载的债券余额享有本年度利息。

2、分期偿还方案

本期债券将分别于2018年1月26日、2019年1月26日、2020年1月26日、2021年1月26日即2022年1月26日偿还发行总量20%的本金，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。

本期债券发行人在分期偿还本金时，投资者账户中的债券持仓数量保持不变，每张债券对应的面值相应减少。债券应计利息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。

3、债券面值计算方式

本次分期偿还10%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，本期债券面值

$$=100 \text{ 元} * (1 - \text{本次偿还比例})$$

$$=100 \text{ 元} * (1 - 20\%)$$

$$=80 \text{ 元}。$$

4、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

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

$$= \text{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} - 100 * \text{本次偿还比例}$$

$$= \text{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} - 100 * 20\%$$

$$= \text{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} - 20。$$

5、债券简称变更

分期偿还后，本期债券简称变更为“PR 营沿海”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(本页无正文)

特此公告。

营口沿海开发建设有限公司



2018年1月10日